**上 海 政 法 学 院**

**学 生 实 习 总 结**

实习类别

实习单位

实习时间 年 月 日—— 年 月 日

学院、专业、班级

学生姓名 学号

带队教师

|  |
| --- |
| 实习总结  实习类别请查阅《上海政法学院本科人才培养方案》。  本人是否按照学校相关规定参加本次实践教学活动；在参加本次实践教学过程中遇到的问题、收获及自我评价；对今年的实践教学方式和学校实践教学工作安排有何意见和建议。 |
| （不够另附） 签名：  年 月 日 |
| 注意事项：   1. 学生填写本表要认真仔细，字体工整清晰，不得留有缺项； 2. 本表可以复印。实习总结文字不得抄袭或从网上下载。如需另附纸张，请注意纸张规格保持一致，并粘贴好； 3. 此表以班级为单位收交，各二级学院汇总后保存。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勤记录 | 病事假 天 | | | 缺勤 天 | | | 实际 天 | |
| 学生对待实习态度： 认真🗆 一般🗆 较差🗆  学生专业知识水平： 高🗆 一般🗆 低🗆  学生实际动手能力： 强🗆 一般🗆 弱🗆  工作责任心和团队精神： 强🗆 一般🗆 弱🗆 | | | | | | | | |
| 实习单位评语：  实习带队教师（签名）： 实习单位公章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 |
| 注：请实习单位的老师撰写评语并在实习表现分数一栏内打分。 | | | | | | | | |
| 二级学院带队教师评语： | | | | | | | | |
| 实习表现分数  （满分为60分） | 实习总结分数  （满分为20分） | | 实习日记分数  （满分为20分） | | | 带队教师（签名）：  年 月 日 | | |
|  |  | |  | | |
| 学院规定时间内交所在学院的带队教师，由二级学院审核签章。 | | | | | | | | |
| 实习成绩总分  （三项合计，百分制） | |  | | | 二级学院签章 | | |  |